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科員 陳品臻

電話：(03)3322101~7452

電子信箱：1005272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新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5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000914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校教職員工已於COVID-19公費疫苗預約平台

(<https://1922.gov.tw/>) 完成預約COVID-19第一劑或第二劑疫苗，需至醫療院所或社區接種站施打者，本局同意是類人員於課務自理下予以半日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目前COVID-19公費疫苗預約平台已開放至第11期AZ第二劑及BNT第一劑，緊接著會陸續開放，請鼓勵教職員工自行至預約平台預約施打。

正本：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各私立幼兒園、本市各市立幼兒園(桃園市復興區立幼兒園除外)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

副本：本局人事室、本局幼兒教育科、本局國小教育科、本局國中教育科、本局高級中等教育科

